

# 彰化縣議會第19屆18次臨時會 第2次會議（綜合討論、臨時動議、閉會） 摘要紀錄

時間：110年12月17日11時30分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：如議員簽到簿

列席：

一、本會：林秘書長裕修、議事組陳主任三民、法制室許主任瓊文

二、縣府：王縣長惠美、賴秘書長振溝

-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、行政處長：吳蘭梅     | 13、財政處長：劉坤松      |
| 2、計畫處長：參議陳金哲代理 | 14、主計處長：蕭秀瑛      |
| 3、法制處長：黃耀南     | 15、地方稅務局長：陳燕慧    |
| 4、人事處長：張正一     | 16、農業處長：邱奕志      |
| 5、政風處長：邱宏達     | 17、建設處長：秘書湯國榮代理  |
| 6、新聞處長：李俊德     | 18、工務處長：林漢斌      |
| 7、民政處長：賴致富     | 19、水利資源處長：馬英傑    |
| 8、警察局長：吳坤旭     | 20、城市暨觀光發展處長：田飛鵬 |
| 9、消防局長：施順仁     | 21、教育處長：王智弘      |
| 10、社會處長：王蘭心    | 22、衛生局長：葉彥伯      |
| 11、勞工處長：柯呈枋    | 23、環保局長：江培根      |
| 12、地政處長：蔡和昌    | 24、文化局長：張雀芬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25、經濟暨綠能發展處長：劉玉平 |

主席：謝議長典林、劉議員淑芳

記錄：林承伯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已達出席人數。
- 二、主席宣布開會。
- 三、報告今日議程為綜合討論、臨時動議。

貳、審議事項：

一、審議議長提案1案（另附）：

決議：均照審查意見通過。

二、審議縣府提案30案（另附）：

決議：均照審查意見通過【第1號及第2號案照原案通過，其餘均同意辦理】。

三、審議臨時動議8案（另附）：

決議：第2號案照案通過，其餘均送縣府研究辦理。

參、議員發言要點：

- 一、針對縣府提案發言之議員：計有賴清美議員、吳韋達議員等2位。
- 二、針對縣政建設發言之議員：計有張雪如議員、陳銄銄議員、吳韋達議員、曹嘉豪議員、李寶銀議員、尤瑞春議員、張錦昆議員、李成濟議員、陳玉姬議員、劉惠娟議員、賴澤民議員、吳淑娟議員等12位。

散會：下午1時59分